

公司名稱	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	2013060410703
商品名稱	泰安產物工程保險784錯誤、遺漏與敘述錯誤附加條款
申報頻率	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承保範圍	第一條 承保範圍茲經雙方同意，要保人或被保險人因過失而錯誤或遺漏、不正確之評價或不正確之敘述、遲延向本公司為下列事項時，本公司仍負賠償責任：訂立契約時，對於書面詢問之告知說明事項。保險標的物轉移之通知說明事項。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知悉上述錯誤或遺漏、不正確之評價或不正確之敘述、遲延時，應於 日內通知本公司，否則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
不保事項	同主保險契約